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仙湖植物园管理处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提供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2. 旅游项目的开发服务、游览与游乐项目组织管理，植物园设施维护与管理，植物园绿地管理；3. 提供植物研究、植物迁地保育、植物栽培与养护；4. 科普宣传教育。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全力以赴做好 2021 深圳花展各项工作；2. 创新引领推动植物科学研究；3. 精雕细琢打造最美仙湖；4. 重点突出提升物种保育水准；5. 彰显特色打造公众科普与文化活动品牌。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紧密围绕年度工作任务及单位职责。严格按照履职、事业发展规划以及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预算，申报的预算与部门履职紧密相关，与整体工作任务目标相匹配，基本支出按相应标准合理测算，项目支出均进行科学测算，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情况进行合理的预计，确保单位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00.6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的 42.1%，其中人员经费 7,273.8 万元，公用经费 226.82 万元；项目支出 10,301.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57.9%，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309.45 万元。资金支出的规范；资金

调整、调剂规范，严格实行预算调整调剂审批制度；会计核算的规范，支出凭证及其他核算均符合规定，按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27 人，实际在编人员为 123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6.9%。人员规模控制良好。我园通过遵守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深圳市城市管理局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城市管理局内部审计制度》、《深圳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内部控制工作方案》、《深圳市城市管理局预算项目评审管理暂行办法》、《深圳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服务类和货物类自行采购管理办法》（2019 年修订）、《深圳市城市管理局建设工程项目自行采购管理办法》（2019 年修订）、《深圳市城市管理局合同管理规定》等，通过制度约束规范项目支出，强化资金管理，更好地保护资产安全，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使用的公开透明性，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得以保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不断完善科研支撑系统的建设管理以及科技项目管理工作，重点组织完成我园科研规划修订工作，对学科凝练、队伍建设、课题组交流合作、运维机制等核心问题进行思考和设计，探索课题聘用人员工作激励机制的设置，充分调动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做好科研成果的宣传和推广，促进成果转化；坚持“走出去，引进来”，进一步加强学术交流。

2. 对园内景观进行提升。

3. 力争使我园保种数量增加到 14000 种，进一步完善植物管理数据库建设。

4. 加强信息化技术手段在管理工作中的运用，实现绿化管养、旅游服务、安全保卫、综合监管等智能化管理。

5. 确保完成圳花展组织工作。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绿地管养、改造、植树、山林抚育类项目和安全生产、防火、保安服务类项目和设施设备维护更新、环境修缮整治类项目保障了提升园容园貌水平，确保了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2. 花卉栽培、科研与花展类项目和综合管理类项目确保了科研工作的开展，提升科研水准。进一步提高公众服务和自然教育的影响力，用心用心打造自然教育和公众服务品牌提供保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仙湖植物园紧密围绕市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打造世界著名花城，全面提升城市环境品质”的城市环境品质提升行动部署，以及打造国际一流的绿化景观工作部署，抢抓“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积极推进“世界著名花城”、“世界名园”建设，结合仙湖植物园自身实际，立足优势、补足短板，按照世界一流植物园标准，打造“最美植物园”。

一、精雕细琢，精益求精，提升品质打造最美园区 做好重大节日、重大活动氛围营造。为迎接春节、五一等重大

节日，围绕园区重要景点及主园路节点进行景观布置，从点到线到面，通过花境营造、饰品氛围烘托等形式，打造花团锦簇、热烈喜庆的节日氛围。营造独具仙湖特色的花境景观；今年3月，配合“治愈春天，芳华归来”踏青活动，完成了天上人间、紫薇园、湖区等主要活动区域的小型花展环境布置，营造春意绵绵、繁花似锦、清雅宜人的景观；为庆祝深圳经济特区建立四十周年，迎接国庆中秋双节到来，我园在天上人间草坪精心布置的集花艺、园艺和花园营造为一体的大型创新花卉景观——“种子”，以此呈现家中有园，园里有家，天人合一的天然画卷。

二、开拓思路，锐意进取，推动植物科研创新发展在科研项目进展方面，主持完成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GhZFP与GhTCP7互作调控非洲菊花瓣伸展机理研究》的结题工作，并于2020年3月提交结题报告；顺利执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买麻藤类植物(Gnetophytes)基因组结构特征与进化调控研究》；完成年度中国科学院援非项目和广东省科学院粤港澳大湾区生态安全与绿色可持续发展研究项目的各项内容；参与BGCI中国项目实践(2010-2020)与展望“珍稀濒危木本植物综合保护”有关章节的撰写；加快推进各层级科研项目进展，督促城管科研和仙湖基金到期项目和逾期项目加快进展，要求各项目在合法合规、保质保量的前提下参与项目集中验收，确保项目顺利结题。在科研成果产出方面，完成了《苔藓之美》(增订本)出版；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联合完成《Chenia》(隐花植物生物学)

第 14 卷全英文杂志的出版工作，内容以苔藓植物和地衣领域相关研究论文为主；完成了《国际藻类、菌物和植物命名法规》审稿排版工作；参与出版《嘉卉-百年中国植物科学画》；参与《2020 万物启蒙·苔》科普读本编印工作；参与出版专著《动植物病原菌 MALDI-TOF-MS 鉴定技术》；完成了望春玉兰基因组分析，为木兰科萼类代谢/花部进化和被子植物早期进化提供了新的见解，相关成果已投 *Horticulture Research*；筛选了 48 种木兰科植物开展重测序等研究，完成了木兰科系统发育基因组学和生物地理学研究，相关成果已投 *Journal of Systematic and Evolution*；完成了攀枝花苏铁的基因组测序和相关分析工作，利用 340 余种苏铁目材料的 RNA 数据，对该类群的起源进化和系统发育进行了深入分析，获得了经过水平基因转移进入苏铁基因组的细胞毒素蛋白，解密了苏铁性别决定区位于第三号染色体，苏铁科性别双盲实验获得 100% 验证；参与完成国际合作项目泰国孟买城市公园蝴蝶多样性研究，为东亚超级城市公园绿地规划和管理提供了理论基础。共发表 SCI 研究论文 22 篇。申报降脂活性化合物 ZZ-8 和检疫性实蝇快速鉴定专利共 2 项，申请受理国际 PCT 发明专利 1 项。在科学知识传播方面，刘阳博士被国际期刊 *Mitochondrial DNA Part B* 聘为副主编，被 *Frontiers in Ecology and Evolution* 聘为编辑。在 2020 年 10 月新成立的中国野生植物保护协会秋海棠专业委员会上，我园被授予副主任单位，张寿洲副主任担任秋海棠专业委员会顾问，李凌飞博士和郎校安分别担任副主任委员和常

务委员。在科研奖项荣誉方面,《嘉卉-百年中国植物科学画》获中国图书评论学会“2019 年中国好书”;2019 年出版的《苔藓之美》(增订本)获第 33 届(2020 年)华东地区科技出版优秀科技图书二等奖;2015 年出版,2018 年第二次印刷的《植物王国的小矮人—苔藓植物》名列 2020 年首届“岭南书香十佳童书”之一。在植物种质资源的创新利用方面,顺利完成 100 种苔藓植物标本的鉴定工作,继续巩固我园在秋海棠属、紫珠属、紫金牛属、角苔类以及爵床科和球根花卉植物资源收集的优势,开展紫珠属的种质资源收集及化学和药理药效研究,开展紫珠属、角苔属和爵床科植物组培快繁研究,建立离体条件下角苔类植物孢子体的诱导方法和紫珠属植物悬浮培养体系,为园林景观建设提供素材。科研创新平台是提高科研人员创新实践能力,提升科学研究水平的重要载体。依托“深圳市南亚热带植物多样性重点实验室”“深圳城市森林生态系统国家定位观测研究站”两大科研平台,积极谋划建设植物科研领域的文献情报中心,完成 2020 年度重点实验室计算平台升级,提高信息服务能力,扩大植物园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为更好的传播科学知识和开展对外交流提供平台,为植物信息数字化交流和计算机管理创造条件。完成我单位在中国(广东)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快速预审服务主体备案,助力科研成果产出及推广应用。2020 年,我园在研项目共 31 项(含国际项目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2 项、中科院项目 2 项、省部级项目 4 项、横向项目 5 项),其中新增项目 19 项。本年度全园科研人员发表学术论文 41 篇,

出版专著 5 部，授权专利 2 项，编制标准 1 项。

三、立足本职，探索革新，大力提升引种保育水准 1. 推进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建设。为加强中医药文化传播和对外交流合作，我园以创建深圳市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作为建设中药植物园的抓手，今年 8 月我园分别与香港浸会大学中医药学院、深圳市罗湖区中医院达成合作意向，并签署共建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协议书，为下一步联合开展科普活动打下坚实的基础。2. 蕨类中心建设稳步推进。一是落实国家蕨类种质资源库的申报及获批。2019 年，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安排部署，中国花卉协会组织开展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申报认定工作，我园完成了“国家蕨类种质资源库”的申报、接受调研筛选及答辩工作。2020 年 7 月 16 日，中国花卉协会召开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专家评审会议，仙湖植物园进行了汇报答辩。10 月 10 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布了深圳市中国科学院仙湖植物园为国家蕨类种质资源库。10 月 25-28，赴南京参加中国花卉协会举办的国家花卉种质资源库建设管理培训班。3. 做好蕨类中心开放准备工作。为做好蕨类中心开放的各项准备工作，2020 年，我中心主要完成了科普牌示系统的设计及布置工作、“知蕨馆”的设计及布置工作、拓印手册及宣传手册的设计工作、蕨类植物生态缸的景观改造工作、重要节点景观提升工作、植物铭牌刻制及悬挂工作等。4. 引种保育工作有序开展。（1）药用植物引种工作。2020 年全年药园共从广西南宁、桂林及海南儋州等地引种药用活植物 28 科 49 属 56 种，其中中国特有植物 8 种。

现已按照植物的功效定植在各药性区。(2) 标本馆工作。本年度标本接收总计 100 余份，统计并核对标本录入的数据信息共计 3555 份，2020 年标本数据录入信息共计 1400 份。(3) 植物挂牌工作。本年度药园共补牌 314 枚，阴生园补牌 100 枚，蝶谷幽兰补牌 50 枚，幽溪补牌 137 枚，棕榈园补牌 600 余枚，蕨类中心补牌 355 枚，园区大牌 400 余枚，共补牌 1900 余枚。(4) 数据库活植物信息管理。20 余年来首次对仙湖植物园的植物引种数据进行系统性梳理，共梳理出植物名录 12000 多条，对植物引种信息进行核查和补充，形成《仙湖植物园植物名录》书稿，目前已经初步完成，正在进行书稿的校对工作。

四、突出特色，着眼长远，打造公众教育服务品牌(一) 打造精品科普教育和公众文化活动。1. 公众科普与自然教育。一是 9 月 12 日举办以“蜂采百花蜜酿生活”为主题的全国科普日首届深圳(罗湖)科普月活动。9 月 12 日，2020 年全国科普日首届深圳(罗湖)科普月活动启动仪式在仙湖植物园举行。科普月活动期间举办了科普展览、绘画创意活动、蜜蜂研究专家线上科普讲座直播以及蜜蜂科普展板进校园巡展活动，吸引了线上公众约 300 人次，学校团体约 1500 人次参与。通过“学习蜜蜂精神、保护生态环境”视角，引导公众在疫情防控情况下，增强“良好的生态环境为全社会共同享有，生态文明建设需要全社会的共同努力”理念，从而领悟“珍惜生命、关爱生命”的重要性；2. 开展植物园中探自然，端午节里识芳香主题活动。端午节假期，我园组织开展了“植物园

中探自然，端午节里识芳香”自然教育主题活动，通过植物搬运工、草木情缘植物文化廊、闻香识植物等游戏体验活动，让市民游客学习了解芳香植物的种类、植物文化以及芳香植物在日常生活中的作用。

3. 公众文化活动。一是开展“治愈春天、芳华归来”感恩主题公益活动。为致敬和感谢我市奋战在疫情防控斗争一线的专家和医护人员，我园于3月21-22日举办了“治愈春天，芳华归来”感恩主题公益活动。此次活动邀请了来自全市各医院的抗疫一线医务工作者代表前来我园，体验植物专类园的独特景致，共探植物生命奥妙，体会植物多样性之美；二是举办2020深圳森林音乐会。2020年11月20-22日，2020深圳森林音乐会(以下简称“音乐会”)在深圳市仙湖植物园天上人间奏响。本届森林音乐会共吸引超过5000名观众来到现场观演。音乐会的舞台以仙湖植物园得天独厚的森林环境为背景，结合独具特色花境设计，力求自然清新，优雅脱俗。音乐会还在“壹深圳”网站进行直播，并在深圳电视台娱乐频道进行录播。截至11月23日9:00，结合传统纸媒、电视媒体、新媒体等多宣传平台，共有宣传报道257篇，微博方面，微博话题#深圳公园文化季#阅读47.8万、#深圳森林音乐会#阅读5.5万。此外，本次音乐会联合壹深圳进行直播，直播观众人数达59.6万人次。

(二) 仙湖志愿者项目有序推进。一是推出“南门-天上人间”公众导赏活动。通过招募，共有34名志愿者参与培训，第一轮考核共有12名志愿者参加，其中有8名顺利晋升为主讲。本活动自10月3日正式开启，截至11月23日，共开展导赏服务7

期，共有 28 人次志愿者提供导赏，直接参与公众 150 人；二是积极为植物园各项活动提供服务。包括罗湖区 2020 年全国科普日、深圳科普月活动、第 27 届环卫工人节致敬深圳环卫 40 年志愿服务、2020 深圳森林音乐会等，共 32 名志愿者参与服务，累计服务时长达 128 小时；三是持续开展游客服务，自 8 月游客服务重启至 11 月 23 日，共有 230 人次参与服务，累计服务时长达 1840 小时，各项志愿者工作均取得了良好效果。（三）做好旅游服务工作。1、2020 年度我园有序完成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旅游服务工作。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园自 2020 年 1 月 24 日至 3 月 23 日执行闭园，3 月 24 日有序恢复开园。闭园期间，我园拟定了开园方案及限量预约票务方案，及时设置上线了微信端预约购票链接，并完成线下的验票、测量体温、身份查验登记以及协助游客购票、咨询投诉服务等一系列工作，保障开园和防疫两不误。（四）加强新媒体运营。1. 对仙湖植物园微信公众号进行了重新规划，完成了栏目改版。印发了《深圳市仙湖植物园微信公众号工作方案》，推出了“畅游仙湖”、“每周花签”等精品栏目，受到公众普遍的赞许；2. 截至 12 月 31 日，仙湖官方微信公众号共推送 99 次，发表文章 116 篇，平均每月发表文章 11 篇。文章总阅读量为 1,170,790 次，平均每篇文章阅读量超过 10,000 次。目前关注人数（粉丝数）已超过 1130,000 人。3. 开通了仙湖 B 站平台账户，利用该平台结合我园三点一刻及相关教育活动的开展，共举办了 7 场直播活动，丰富了我园线上科普工作开展的途径与形

式。

五、加强经费管理。一是“三公”经费控制率。2020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106.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8万元，公务接待费6.15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34.87万元，因“三公”经费控制率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的比率，故我单位“三公”经费控制率为32.61%。二是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年度，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312.78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226.82万元，因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与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的比率，故我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72.52%，机构运转成本均在控制范围内。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加强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宣传以及培训工作。
2. 全面实施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
3. 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以及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年中预算调整规模较大，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执行率较有待提高。 整改方法：在新一年预算编制管理中将预算项目层层分解，下达至各执行部门，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每月通报。进一步严格进行绩效目标管理。在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大对预算工作的重视程度，进一

步细化整体预算的绩效目标及具体项目的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的执行绩效，从财务的角度做好精细化管理工作。做好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的执行工作，使得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经得起市民的质询和检验，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成效。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在以后的工作中将进一步加大对预算工作的重视程度，进一步细化整体预算的绩效目标及具体项目的绩效目标，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的执行绩效，从财务的角度做好精细化管理工作。做好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的执行工作，使得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经得起市民的质询和检验，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成效。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p> <p>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p> <p>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p> <p>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p> <p>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7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p> <p>（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p> <p>（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p> <p>（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绩效 (60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p>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p> <p>(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p> <p>(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p> <p>(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5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p>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p>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p> <p>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	5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1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p>1. 满意度\geq95%的，得6分； 2. $90\% \leq$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 \leq$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p>	6
综合评分					89.00	
评分等级					良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